

甘肃省教育厅

甘教高函〔2019〕9号

甘肃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9年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和《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甘政办发〔2015〕161号)精神,推动我省高等学校全面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主动融入产业转型升级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经研究,我厅决定开展2019年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项目申报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内容

2019年度共安排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项目8项: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创新创业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创新创业教育慕课、创新创业教育教学名师、创新创业教育教学团队、创新创业教育试点改革专业、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和“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本次组织申报项目6项: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

创新创业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创新创业教育慕课、创新创业教育教学名师、创新创业教育教学团队和创新创业教育试点改革专业，其他 2 个项目另行发文启动。

有关支持经费按照教育部和省财政厅的要求执行。部属高校自筹经费。

二、申报材料及要求

2019 年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项目申报材料具体要求见附件。其中，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每校限报 3 项，其他项目每校限报 1 项。

各校申报材料包括推荐汇总表、申报书和相关支撑材料，其中“推荐汇总表”中的“网评网址”要具体到各项目，点击后要直接进入该申报项目的界面。各高校要在校级项目培育评审的基础上择优推荐省级项目，拟申报项目需在全校范围内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将申报材料及公示材料报省教育厅高教处。

三、网站建设及要求

本次评审将采取网络评审和会议终审相结合的方式。请各高校做好网站建设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一）各高校要在学校官方网站首页建立以“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项目”为标题的专门网页用于项目网评，可在去年建设的基础上增加完善。网评材料必须与上报教育厅纸质材料完全一致。

（二）各校所建网站必须保证通过常规浏览器（IE、360 等）在外网打开，所建网站在评审期间必须保持畅通。

（三）凡因学校申报材料没有按时上网或因网站故障无法参评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

（四）评审完成后，各高校要继续保障网站的日常运行，保证信息公开、资源共享，并长期向师生免费开放。

四、其他事项

请各高校于 2019 年 5 月 5 日前以公文形式将项目推荐汇总表、申报书及相关支撑材料一式 1 份报送省教育厅高教处。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414358705@qq.com，逾期不予受理。

所有推荐材料一律不退，请自行留底。

联系人：姜言卿 王泽源

联系电话：0931—8843230 8283120

- 附件：1. 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项目推荐汇总表
2. 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指南
3. 创新创业教育慕课申报指南
4. 创新创业教育教学名师申报指南
5. 创新创业教育教学团队申报指南
6. 创新创业教育试点改革专业申报指南
7. 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申报指南

